

一、112 年部會管制計畫評核

序號	主辦機關 (單位)	計畫名稱	評核等第	評核意見
1	交通部交通科技及資訊司	交通科技發展與管理計畫(2/4)	甲	<p>1. 本計畫為 4 年期計畫的第 2 年，宜進一步就執行方式、績效評估指標的變革作法，以及專案的分類彙整應用推廣作法等，具體落實至後續工作推動。</p> <p>2. 建議能進一步了解各地方政府在執行計畫過程中之技術與構想侷限性，以期能有更前瞻性之計畫成果，確保計畫執行之永續性。</p> <p>3. 本計畫中兩項子計畫，一為「交通科技發展與政策相關研究計畫」，另一為「交通科技專案管理相關計畫」。兩者間應更相輔相成，透過國外 ITS 發展趨勢，因應我國交通環境需求，建立我國之 ITS 發展方向及路徑，並據以做為研擬地方政府提案指引及計畫優先性評估準則之基礎。</p>
2	交通部公共運輸及監理司	大型車輛裝設主動預警輔助系統(2/3)績效評核	乙	<p>1. 本計畫為 3 年期計畫的第 2 年，前期因研發廠商參與意願低致使執行落後，目前已有研發廠商投入，並於 112 年 11 月起展開裝設作業，並即同時開始試運行成效評估，目前仍持續辦理 800 輛試運行車輛裝設作業中，預計於 113 年 5 月完成成效評估期中報告，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成效評估作業。由於本計畫執行過程一波三折，宜檢討問題發生之原因，探究各利害關係人之影響與看法，據以擬定後續的改善對策。</p> <p>2. 建議宜進一步評估業者對八合一主動預警輔助系統之成本接受度，並從現有相似功能設備之替代性評估系統必要性，並依據執行成果研擬未來之發展策略。</p> <p>3. 建議在執行過程中宜與各客貨運業者積極溝通，了解業者對裝設設備之想法即可接受之價格區間，以做為系統功能之價格帶設定依據。除硬體設備之裝設外，建議後續亦應與汽車運輸業之安全管理機制予以整合，以發揮綜效，有效提升大型車行車安全。</p>

二、112 年科技前瞻計畫評核

序號	主辦機關 (單位)	計畫名稱	評核 等第	評核意見
1.	交通部交通科技及資訊司	5G 帶動智慧交通技術與服務創新及產業發展計畫(3/5)	甲	<p>1. 計畫執行多能符合預期目標。建議仍應加強政府及場域單位發展 5G 智慧交通課題，以提高交通智慧計畫之成效。</p> <p>2. 交通科技的改進，能直接讓民眾感受到 5G 應用服務所帶來新的變革與體驗，也連帶提升交通服務水準，建議加強對乘客及相關民眾之推廣研究。</p> <p>3. 計畫 KPI 均都有達成或超過。計畫已完成第三年，過去兩年被補助計畫的亮點及營運狀況，應該要持續追蹤並分析中長期效益，做為後續年度的執行重要參考。</p>
2.	交通部交通產業發展及國際事務司	台灣光纜通道計畫(3/5)	甲	<p>1. 本案建置光纜通道之進度在執行單位掌控中，後續宜與相關應用單位密切討論通道之適切應用，以利達到應用之綜效。</p> <p>2. 本島光纜通道為重要的國家資通訊基礎建設，對強化國家的數位韌性、提升全國主幹頻寬能量至關重要。全期計畫已進行超過一半，應確保如期如質完成通道的整建。建議有相關單位或外部第三方進行實地訪查或提供意見，以符合電信、海纜等相關業者的需求，並確保未來提供租用時，通道能具有相當的強韌性及風險因應能力。</p> <p>3. 本計畫做為國家重要數位建設基礎，也是其他數位應用科技計畫重要平台，與其他數位應用科技計畫銜接與整合關係密切。後續若干政策與管理機制議題建議儘早訂定規範措施。例如公務相關網路如何導入使用台灣光纜通道服務？公務相關網路是否無償使用等議題？建議應建構跨部會協調機制，與相關應用單位研討通道之適切應用，以利達到應用之綜效。</p>
3.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強化氣象資訊基礎建設計畫(3/5)	甲	<p>1. 本計畫雖為高速電腦建置計畫，已考量新的 AI 的技術發展，影響未來的硬體需求甚鉅，可更積極投入人工智慧在</p>

				<p>氣象的相關研究，整合臺灣本土各界的人才共同投入。也更能在軟硬體投資建置上提早準備。</p> <p>2. 我國並非如歐美等大國，資源充沛，各類的大型預測模式都可進行，宜慎選項目，提早規劃與先進國家氣象中心建立結盟關係，跟緊潮流。</p> <p>3. 資安在計畫內符合要求。未來在資安管理上務必落實，尤其連通外部網路與資料交換的節點，應有所區隔。</p>
4.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推動 5G 提升智慧交通服務效能與安全計畫(3/5)	甲	<p>1. 本(112)年度已完成 18 處智慧路口或路段設備建置作業，累計完成共 74 處，本年度持續將設備長期累積蒐集資料，應用於實務交通管理措施並建置相關系統，已於台 61 線各路段完成號誌時制改善計畫、匝道儀控系統及動態號誌系統，強化即時動態管理等服務，經觀察相關績效指標均較過去有所改善，有效提升公路效率及服務品質。</p> <p>2. 各系統設備維護、服務持續、商業可行性應有完整評估。須訂定階段性的效益指標。</p> <p>3. 本案屬 5G 專案，計畫名稱強調「智慧」，宜強化 5G 內容、是否採行專網，以及智慧內涵，並應彰顯包含運輸效能、交通安全增進等相關績效達成情形。</p>

二、免評計畫

序號	主辦機關 (單位)	計畫名稱	評核等第	評核意見